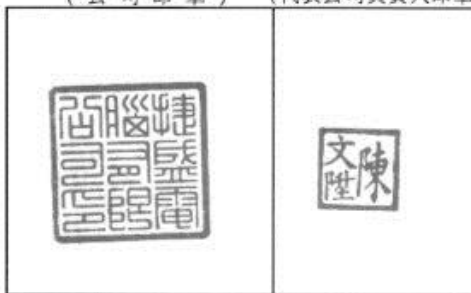


(公司印章) (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)



有限公司設立登記表

00847781

公司預查編號 097007309

※公司統一編號

28938247

公司聯絡電話 0927672541

僑外投資事業

是 ☒否 ☐

一人公司

是 ☒否 ☐

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，並勿超出框格。

一、公司名稱	捷盛電腦有限公司		
二、(郵遞區號)公司所在地	(435) 台中縣梧棲鎮大庄里文華街194巷25弄16號1樓		
三、資本總額	新台幣	500,000 元	(阿拉伯數字)
四、董事人數	1 人	五、代表人姓名	陳文陞
六、出資之種類及金額	1. 現金 500,000 元 2. 現金以外財產 0 元 (若出資種類為3者，請加填第七欄位) 3. 合併 0 元		
七、合併公司資料	合併基準日	統一編號	公司名稱
八、所營事業	編號	代碼	營業項目說明
	1		除許可業務外，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。

※核准登記
日期文號

97. 3. 06 經授中字第 09731851730 號

※備號



- (一)申請表一式二份，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，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。
- (二)為配合電腦作業，請打字或電腦列印填寫清楚，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，並請勿折疊、挖補、浮貼或塗改。
- (三)※各欄如公司統一編號、核准登記日期文號、備號等，申請人請勿填寫。
- (四)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，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- (五)為配合郵政作業，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。

捷盛電腦

有限公司設立登記表

註:1.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,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,若本頁不足使用,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。
 2.有、無續頁,請於頁尾勾選一項,並請勿刪除。

董 事 、 股 東 名 單				
編號	職 稱 (郵遞區號)	姓名(或法人名稱) 住 所 或 居 所 (或 法 人 所 在 地)	身分證號(或法人統一編號)	出 資 額(元)
1	董事	陳文陞 (435) 台中縣梧棲鎮大庄里文華街194巷25弄16號	L123219310	500,000

有續頁請打 ☐無續頁請打 ☒

公務記載蓋章欄

--

臺中縣政府營利事業登記證

中縣營字第09700751號

發文文號：0970048734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28938247

據陳文陞 君

申請營利事業

設立

登記

本府已予登記特發給登記證並摘錄事項如下：

一、營利事業名稱：捷盛電腦有限公司

二、資本額：新台幣伍拾萬元整

三、負責人：陳文陞

四、組織：有限公司

五、所在地：臺中縣梧棲鎮大庄里文華街194巷25弄16號1樓

六、核准設立登記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3月14日

七、營業項目：

一、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

二、F119010電子材料批發業

三、F213010電器零售業

四、F21303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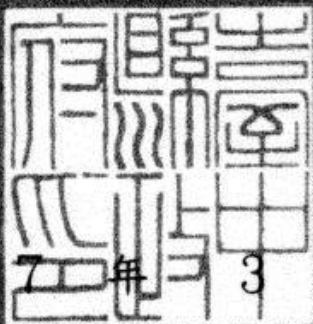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

續下頁

縣長

黃仲生

中華民國



14 日

頁共2頁

注意：一、本證不得轉借他人使用
二、本證須懸掛於營業所明顯處以備查驗

96.1 10000張

968338

營業項目(續)

- 六、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
 - 七、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(許可業務除外)
 - 八、F401010 國際貿易業
 - 九、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
 - 一十、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
 - 一十一、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
 - 一十二、I501010 產品設計業
 - 一十三、J399010 軟體出版業
 - 一十四、J304010 圖書出版業
 - 一十五、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
 - 一十六、E601020 電器安裝業
 - 一十七、E701010 通信工程業
 - 一十八、F113020 電器批發業
 - 一十九、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
 - 二十、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
 - 二十一、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
 - 二十二、JA0201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
- (以下空白)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28938247

第 2 頁 共 2 頁

注意：一、本證不得轉借他人使用
二、本證須懸掛於營業所明顯處以備查驗

捷盛電腦有限公司章程



第一條：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，定名為捷盛電腦有限公司。

第二條：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：

除許可業務外，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。

第三條：本公司所在地設於台中縣，必要時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。

第四條：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。

第五條：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拾萬元整，全額繳足，各股東姓名、出資額及住所如後：

姓名	出資額(新臺幣元)	住所或居所
----	-----------	-------

陳文陞	伍拾萬元整	435 台中縣梧棲鎮大庄里文華街194巷25弄16號
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第六條：本公司置董事一人，執行業務並代表本公司。

第七條：本公司董事非得其他全體股東之同意，股東非得其他全體股東過半數之同意，不得以其出資之全部或一部轉讓與他人。

第八條：本公司股東每出資新台幣壹仟元整，有一表決權。

第九條：本公司得設經理人，其委任、解任及報酬，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。

第十條：本公司股息定為年息壹分，但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。

第十一條：本公司應於每屆會計年度終了後，由董事造具左列清冊，請求各股東承認。

(一)營業報告書 (二)財務報表 (三)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。

第十二條：董事之報酬得於章程內訂明或依特約另定之。

第十三條：本公司之盈餘及虧損按照各股東出資比例分派之。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，彌補往年虧損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，其餘除派付股息外，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：

(一)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九。

(二)員工紅利百分之一。

第十四條：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為對外保證及轉投資其他事業，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資本總額百分之四十。

第十五條：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令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
第十六條：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九 十 六 年 三 月 三 日

捷盛電腦有限公司



陳文陞 陳文陞

